**任港工业园区消防维保项目（第二次）**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任港工业园区消防维保项目（第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公告公示”**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 2 月25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任港工业园区消防维保项目（第二次）

项目类型：服务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预算金额：50000元/年，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为无效响应文件

服务范围：任港工业园区（整体）消防维保，详见项目需求

服务期限：本项目合同期限为三年，首次合同签订一年，合同期内采购单位将对成交供应商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并决定是否续约。考核合格，采购单位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续签合同，每次续签合同期为一年；因成交供应商考核不合格或项目资金不能落实到位的原因采购单位将暂停续签合同。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近三年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须按照财库〔2020〕46号文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注明：（1）中小企业应当按照财库（2020）46号文《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通知中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为准。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有关规定执行。

（3）监狱企业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有关规定执行。

备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https://shhxf.119.gov.cn/templet/index\_7.jsp）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中备案公示且服务类型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5.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有有效的二级及以上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需注册在投标单位，提供拟派项目责任人证书、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复印件以及社保机构出具并盖章的供应商为其缴纳2024年9月至2024年11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本项目不允许组成联合体进行投标，不允许转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2月 14日至2025年2月25 日14 点30 分。

地点：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公告公示

方式：自行下载

四、响应文件提交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年 2月25日 14 时30 分**,逾期送达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地点：任港街道办事处600会议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磋商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2月25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任港街道办事处600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保证金：无

2.项目磋商活动模式：现场磋商模式

3.项目演示、样品、答辩等：无

4.对项目需求部分（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项目需求）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项目磋商文件其它部分的询问请向采购单位提出。

5.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等，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6.本项目为纸质投标 ，响应文件分三部分。第一部分为“资格审查材料”、第二部分为“商务技术标”、第三部分为“报价标；三部分应分别装订成册，每部分的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可一并密封也可分别密封。

**特别提示：密封后应标明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边缝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并注明于投标前不得启封。中标单位中标后须提供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或U盘二份，供采购人电子存档。**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信息：南通市崇川区任港街道办事处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外环西路315号

联 系 人：陈主任

电 话：13912269337